

证券代码：603486  
转债代码：113633

证券简称：科沃斯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6-040

##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事项

1、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176股。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邹晓静等7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再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继续参与公司激励计划的资格，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89,3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5年7月3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合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89,300股，注册资本减少489,300元。公司总股本由575,295,389股变更为574,806,265股。

2、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8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25股。公司总股本由574,806,265股变更为574,806,290股。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年8月28日，公司披露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结果的公告》，于2025年8月26日完成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向482名激

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55.05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574,806,290 股变更为 576,356,790 股。

3、2025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期间，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20 股，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披露《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本次采用自主行权模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2026 年 9 月 19 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5 年 9 月 2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2,506,028 股，2025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期间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258,423 股。公司总股本由 576,356,790 股变更为 579,121,261 股。

4、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期间可转债转股 15 股。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期间，股票期权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43,425 股。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张克亮等 46 名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再具备《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继续参与公司激励计划的资格，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 243,4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合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3,400 股，注册资本减少 243,4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579,121,261 股变更为 578,921,301 股。

5、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间可转债转股 62 股。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间，股票期权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6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578,921,301 股变更为 578,921,963 股。

##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如上变更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7,529.5389 万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b>57,892.1963</b> 万元人民币。

<p>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p>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b>聘任为总经理后自动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不再履行其他聘任程序。</b>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p>
<p>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575,295,389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p>	<p>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b>578,921,963</b>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p>
<p>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任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任期结束后三年内仍然有效。董事对公司商业秘密保密的义务在其任期结束后仍然有效，直至该秘密成为公开信息；其他义务的持续期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p>	<p>第一百〇五条 公司建立董事、<b>高级管理人员</b>离职管理制度，明确对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以及其他未尽事宜追责追偿的保障措施。董事辞任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任期结束后三年内仍然有效。董事对公司商业秘密保密的义务在其任期结束后仍然有效，直至该秘密成为公开信息；其他义务的持续期间应当根据公平的原则决定，视事件发生与离任之间时间的长短，以及与公司的关系在何种情况和条件下结束而定。董事在任职期间因执行职务而应承担的责任，不因离任而免除或者终止。</p>

上述变更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披露。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由董事会或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